

青海大学能源与电气工程学院文件

能电院办字[2024] 76 号

关于成立能源与电气工程学院国家奖助学金 评审委员会的通知

院内各部门:

根据财政部 教育部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退役军人部 中央军委国防动员部关于印发《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》、青海省财政厅 青海省教育厅 青海省退役军人事务厅 中国人民解放军青海省军区动员局关于印发《青海省省级高等教育学生资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，青大校研字〔2022〕5 号青海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实施办法（第三次修订），青大校研字〔2023〕20 号青海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实施办法（第三次修订）上述文件精神，经能源与电气工程学院院党委会研究决定，成立能源与电气工程学院国家奖助学金评审委员会，人员构成如下:

组 长: 司杨

副组长: 金福宝

成 员: 刘春艳、张强、陈晓弢、梁斌、杨艳、高卓（学生代表）、周浩冬（学生代表）、李生臣（学生代表）



2024 年 12 月 3 日